

致：西貢區議會

吳仕福主席暨全體議員

於 2016 年 5 月 3 日西貢區議會大會提出動議  
「要求下調『長者醫療券』合資格年齡至 65 歲」  
動議背景

政府自 2009 年開始推行「長者醫療券計劃」(下稱「計劃」)，以「醫療券」形式資助 70 歲或以上本地居民使用私營市場提供的基層醫療服務，期望既能為長者提供額外的醫療服務選擇，亦可減輕對公營醫療服務的壓力。

隨著「計劃」已實行一段時間，社會上愈來愈多的意見反映，希望政府能就「計劃」作出檢討，包括把「計劃」的合資格年齡下調。而根據政府公布的資料，2015-16 年度當局就「計劃」的開支約為 10 億，若當局接納我們的要求，每年只需約 4 億的額外開支，即能讓更多長者可以受惠，減輕他們在醫療開支方面的經濟負擔。就此，我們要求：

- 〔一〕 下調「長者醫療券」合資格年齡至 65 歲
- 〔二〕 改善現行複雜及繁瑣措施，包括簡化登記手續、減省使用及呈報資料的程序
- 〔三〕 研究擴闊「長者醫療券」的適用範圍，包括可用作購買醫療器材，例如助聽器等
- 〔四〕 加強「長者醫療券」的宣傳工作

動議措詞

「要求下調『長者醫療券』合資格年齡至 65 歲」



動議人：

李家良



和議人：

凌文海



莊元琴



溫啟明



陳博智



譚領律



溫悅昌



陳繼偉



簡兆祺



邱玉麟

日期：2016 年 4 月 14 日